資治通鑑/卷027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卷二十六　漢紀十八 ◄

資治通鑑
卷二十七　漢紀十九

► 卷二十八　漢紀二十

起昭陽太淵獻，盡玄黓涒灘，凡十年。

中宗孝宣皇帝下

神爵四年（癸亥，公元前五八年）

1　春，二月，以鳳皇、甘露降集京師，赦天下。

2　潁川太守黃霸在郡前後八年，政事愈治；是時鳳皇、神爵數集郡國，潁川尤多。夏，四月，詔曰：「潁川太守霸，宣佈詔令，百姓嚮化，孝子、弟弟、貞婦、順孫日以眾多，田者讓畔，道不拾遺，養視鰥寡，贍助貧窮，獄或八年亡重罪囚，其賜爵關內侯、黃金百斤、秩中二千石。」而潁川孝、弟、有行義民、三老、力田皆以差賜爵及帛。後數月，征霸為太子太傅。

3　五月，匈奴單于遣弟呼留若王勝之來朝。

4　冬，十月，鳳皇十一集杜陵。

5　河南太守東海嚴延年為治陰鷙酷烈，眾人所謂當死者一朝出之，所謂當生者詭殺之，吏民莫能測其意深淺，戰慄不敢犯禁。冬月，傳屬縣囚會論府上，流血數里，河南號曰

「屠伯」。延年素輕黃霸為人，及比郡為守，褒賞反在己前，心內不服。河南界中又有蝗蟲，府丞義出行蝗，還，見延年。延年曰：「此蝗豈鳳皇食邪？」義年老，頗悖，素畏延年，恐見中傷。延年本嘗與義俱為丞相史，實親厚之，饋遺之甚厚。義愈益恐，自筮，得死卦，忽忽不樂，取告至長安，上書言延年罪名十事；已拜奏，因飲藥自殺，以明不欺。事下御史丞按驗，得其語言怨望、誹謗政治數事。十一月，延年坐不道，棄市。

初，延年母從東海來，欲從延年臘。到洛陽，適見報囚，母大驚，便止都亭，不肯入府。延年出至都亭謁母，母閉閣不見。延年免冠頓首閣下，良久，母乃見之，因數責延年：「幸得備郡守，專治千里，不聞仁愛教化，有以全安愚民。顧乘刑罰，多刑殺人，欲以立威，豈為民父母意哉！」延年服罪，重頓首謝，因自為母御歸府舍。母畢正臘，謂延年曰：「天道神明，人不可獨殺。我不意當老見壯子被刑戮也！行矣，去汝東歸，掃除墓地耳！」遂去，歸郡，見昆弟、宗人，復為言之。後歲餘，果敗，東海莫不賢智其母。

6　匈奴握衍朐鞮單于暴虐，好殺伐，國中不附。及太子、左賢王數讒左地貴人，左地貴人皆怨。會烏桓擊匈奴東邊姑夕王，頗得人民，單于怒。姑夕王恐，即與烏禪幕及左地貴人共立稿侯狦為呼韓邪單于，發左地兵四五萬人，西擊握衍朐鞮單于，至姑且水北。未戰，握衍朐鞮單于兵敗走，使人報其弟右賢王曰：「匈奴共攻我，若肯發兵助我乎？」右賢王曰：「若不愛人，殺昆弟、諸貴人。各自死若處，無來污我！」握衍朐鞮單于恚，自殺。左大且渠都隆奇亡之右賢王所，其民眾盡降呼韓邪單于。呼韓邪單于歸庭；數月，罷兵，使各歸故地，乃收其兄呼屠吾斯在民間者，立為左谷蠡王，使人告右賢貴人，欲令殺右賢王，其冬，都隆奇與右賢王共立日逐王薄胥堂為屠耆單于，發兵數萬人東襲呼韓邪單于，呼韓邪單于兵敗走。屠耆單于還，以其長子都塗吾西為左谷蠡王，少子姑瞀樓頭為右谷蠡王，留居單于庭。

五鳳元年（甲子，公元前五七年）

1　春，正月，上幸甘泉，郊泰畤。

2　皇太子冠。

3　秋，匈奴屠耆單于使先賢撣兄右奧鞬王與烏藉都尉各二萬騎屯東方，以備呼韓邪單于。是時西方呼揭王來與唯犁當戶謀，共讒右賢王。言欲自立為單于。屠耆單于殺右賢王父子，後知其冤，復殺唯犁當戶。於是呼揭王恐，遂畔去，自立為呼揭單于。右奧鞬王聞

之，即自立為車犁單于。烏藉都尉亦自立為烏藉單于。凡五單于。屠耆單于自將兵東擊車犁單于，使都隆奇擊烏藉。烏藉、車犁皆敗，西北走，與呼揭單于兵合為四萬人。烏藉、呼揭皆去單于號，共並力尊輔車犁單于。屠耆單于聞之，使左大將、都尉將四萬騎分屯東方，以備呼韓邪單于，自將四萬騎西擊車犁單于。車犁單于敗，西北走。屠耆單于即引兵西南留闔敦地。

漢議者多曰：「匈奴為害日久，可因其壞亂，舉兵滅之。」詔問御史大夫蕭望之，對曰：「《春秋》，晉士匄帥師侵齊，聞齊侯卒，引師而還，君子大其不伐喪，以為恩足以服孝子，誼足以動諸侯。前單于慕化嚮善，稱弟，遣使請求和親，海內欣然，夷狄莫不聞。未終奉約，不幸為賊臣所殺；今而伐之，是乘亂而幸災也，彼必奔走遠遁。不以義動兵，恐勞而無功。宜遣使者弔問，輔其微弱，救其災患。四夷聞之，咸貴中國之仁義。如遂蒙恩得復其位，必稱臣服從，此德之盛之。」上從其議。

4　冬，十有二月，乙酉朔，日有食之。

5　韓延壽代蕭望之為左馮翊。望之聞延壽在東郡時放散官錢千餘萬，使御史案之。延壽聞知，即部吏案校望之在馮翊時廩犧官錢放散百餘萬。望之自奏：「職在總領天下，聞事不敢不問，而為延壽所拘持。」上由是不直延壽，各令窮竟所考。望之卒無事實。而望之遣御史案東郡者，得其試騎士日奢僭逾制；又取官銅物，候月食鑄刀劍，效尚方事；及取官錢帛私假徭使吏；及治飾車甲三百萬以上。延壽竟坐狡猾不道，棄市。吏民數千人送至渭城，老小扶持車轂，爭奏酒炙。延壽不忍距逆，人人為飲，計飲酒石餘。使掾、史分謝送者：「遠苦吏民，延壽死無所恨！」百姓莫不流涕。

五鳳二年（乙丑，公元前五六年）

1　春，正月，上幸甘泉，郊泰畤。

2　車騎將軍韓增薨。五月，將軍許延壽為大司馬、車騎大將軍。

3　丞相丙吉年老，上重之。蕭望之意常輕吉，上由是不悅。丞相司直奏望之遇丞相禮節倨慢，又使吏買賣，私所附益凡十萬三千，請逮捕系治。秋，八月，壬午，詔左遷望之為太子太傅；以太子太傅黃霸為御史大夫。

4　匈奴呼韓邪單于遣其弟右谷蠡王等西襲屠耆單于屯兵，殺略萬餘人。屠耆單于聞之，即自將六萬騎擊呼韓邪單于。屠耆單于兵敗，自殺。都隆奇乃與屠耆少子右谷蠡王姑瞀樓頭亡歸漢。車犁單于東降呼韓邪單于。冬，十一月，呼韓邪單于左大將烏厲屈與父呼遫累烏厲溫敦皆見匈奴亂，率其眾數萬人降漢；封烏厲屈為新城侯，烏厲溫敦為義陽侯。是時李陵子復立烏藉都尉為單于，呼韓邪單于捕斬之；遂復都單于庭，然眾裁數萬人。屠耆單于從弟休旬王自立為閏振單于，在西邊；呼韓邪單于兄左賢王呼屠吾斯亦自立為郅支骨都侯單于，在東邊。

5　光祿勳平通侯楊惲，廉潔無私；然伐其行能，又性刻害，好發人陰伏，由是多怨於朝廷。與太僕戴長樂相失。人有上書告長樂罪，長樂疑惲教人告之，亦上書告惲罪曰：「惲上書訟韓延壽，郎中丘常謂惲曰：『聞君侯訟韓馮翊，當得活乎？』惲曰：『事何容易，脛脛者未必全也！我不能自保，真人所謂「鼠不容穴，銜窶數」者也。』又語長樂曰：『正月以來，天陰不雨，此《春秋》所記，夏侯君所言。』」事下廷尉。廷尉定國奏惲怨望，為妖惡言，大逆不道。上不忍加誅，有詔皆免惲、長樂為庶人。

五鳳三年（丙寅，公元前五五年）

1　春，正月，癸卯，博陽定侯丙吉薨。

班固贊曰：古之制名，必由象類，遠取諸物，近取諸身。故《經》謂君為元首，臣為股肱，明其一體，相待而成也。是故君臣相配，古今常道，自然之勢也。近觀漢相，高祖開基，蕭、曹為冠；孝宣中興，丙、魏有聲。是時黜陟有序，眾職修理，公卿多稱其位，海內興於禮讓。覽其行事，豈虛虖哉！

2　二月，壬辰，黃霸為丞相。霸材長於治民，及為丞相，功名損於治郡。時京兆尹張敞捨鵠雀飛集丞相府，霸以為神雀，議欲以聞。敞奏霸曰：「竊見丞相請與中二千石、博士雜問郡、國上計長史、守丞為民興利除害，成大化，條其對。有耕者讓畔，男女異路，道不拾遺。及舉孝子、貞婦者為一輩，先上殿；舉而不知其人數者，次之；不為條教者在後。叩頭謝丞相，雖口不言，而心欲其為之也。長史、守丞對時，臣敞舍有鵠雀飛止丞相府屋上，丞相以下見者數百人。邊吏多知鵠雀者，問之，皆陽不知。丞相圖議上奏曰：『臣問上計長史、守丞以興化條，皇天報下神爵。』後知從臣敞舍來，乃止。郡國吏竊笑丞相仁厚有知略，微信奇怪也。臣敞非敢毀丞相也，誠恐群臣莫白，而長史、守丞畏丞相指，歸捨法令，各為私教，務相增加，澆淳散樸，並行偽貌，有名亡實，傾搖

解怠，甚者為妖。假令京師先行讓畔、異路、道不拾遺，其實亡益廉貪、貞淫之行，而以偽先天下，固未可也。即諸侯先行之，偽聲軼於京師，非細事也。漢家承敝通變，造起律令，所以勸善禁奸，條貫詳備，不可復加。宜令貴臣明飭長史、守丞，歸告二千石，舉三老、孝弟、力田、孝廉、廉吏，務得其人，郡事皆以法令為檢式，毋得擅為條教；敢挾詐偽以干名譽者，必先受戮，以正明好惡。」天子嘉納敞言，召上計吏，使侍中臨飭，如敞指意。霸甚慚。

又，樂陵侯史高以外屬民侍中，貴重，霸薦高可太尉。天子使尚書召問霸：「太尉官罷久矣。夫宣明教化，通達幽隱，使獄無冤刑，邑無盜賊，君之職也。將相之官，朕之任焉。侍中、樂陵侯高，帷幄近臣，朕之所自親，君何越職而舉之？」尚書令受丞相對，霸免冠謝罪，數日，乃決。自是後不敢復有所請。然自漢興，言治民吏，以霸為首。

3　三月，上幸河東，祠后土。減天下口錢；赦天下殊死以下。

4　六月，辛酉，以西河太守杜延年為御史大夫。

5　置西河、北地屬國以處匈奴降者。

6　廣陵厲王胥使巫李女須祝詛上，求為天子。事覺，藥殺巫及宮人二十餘人以絕口。公卿請誅胥。

五鳳四年（丁卯，公元前五四年）

1　春，胥自殺。

2　匈奴單于稱臣，遣弟右谷蠡王入侍。以邊塞亡寇，減戍卒什二。

3　大司農中丞耿壽昌奏言：「歲數豐穰，谷賤，農人少利。故事：歲漕關東谷四百萬斛以給京師，用卒六萬人。宜糴三輔、弘農、河東、上黨、太原郡谷，足供京師，可以省關東漕卒過半。」上從其計。壽昌又白：「令邊郡皆築倉，以谷賤增其賈而糴，以利農，谷貴時減賈而糶，名曰常平倉。」民便之。上乃下詔賜壽昌爵關內侯。

4　夏，四月，辛丑朔，日有食之。

5　楊惲既失爵位，家居治產業，以財自娛。其友人安定太守西河孫會宗與惲書，諫戒之，為言「大臣廢退，當闔門惶懼，為可憐之意；不當治產業，通賓客，有稱譽。」惲，宰相子，有材能，少顯朝廷，一朝以晻昧語言見廢，內懷不服，報會宗書曰：「竊自思念，過已大矣，行已虧矣，常為農夫以沒世矣，是故身率妻子，戮力耕桑，不意當復用此為譏議也！夫人情所不能止者，聖人弗禁，故君、父至尊、親，送其終也，有時而既。臣之得罪，已三年矣，田家作苦，歲時伏臘，烹羊，羔羔，斗酒自勞，酒後耳熱，仰天拊缶呼烏烏，其詩曰：『田彼南山，蕪穢不治；種一頃豆，落而為萁。人生行樂耳，須富貴何時？』誠淫荒無度，不知其不可也。」又惲兄子安平侯譚謂惲曰：「侯罪薄，又有功，且復用！」惲曰：「有功何益！縣官不足為盡力。」譚曰：「縣官實然。蓋司隸、韓馮翊皆盡力吏也，俱坐事誅。」會有日食之變，駙馬猥佐成上書告「惲驕奢，不悔過。日食之咎，此人所致。」章下廷尉，按驗，得所予會宗書，帝見而惡之。廷尉當惲大逆無道，要斬；妻子徙酒泉郡；譚坐免為庶人，諸在位與惲厚善者，未央衛尉韋玄成及孫會宗等，皆免官。

臣光曰：以孝宣之明，魏相、丙吉為丞相，于定國為廷尉，而趙、蓋、韓、楊之死皆不厭眾心，惜哉，其為善政之累大矣！《周官》司寇之法，有議賢、議能。若廣漢、延壽之治民，可不謂能乎！寬饒、惲之剛直，可不謂賢乎！然則雖有死罪，猶將宥之，況罪不足以死乎！揚子以韓馮翊之憩蕭為臣之自失。夫所以使延壽犯上者，望之激之也。上不之察，而延壽獨蒙其辜，不亦甚哉！

6　匈奴閏振單于率其眾東擊郅支單于。郅支與戰，殺之，併其兵；遂進攻呼韓邪。呼韓邪兵敗走，郅支都單于庭。

甘露元年（戊辰，公元前五三年）

1　春，正月，行幸甘泉，郊泰畤。

2　楊惲之誅也，公卿奏京兆尹張敞，惲之黨友，不宜處位。上惜敞材，獨寢其奏，不下。敞使掾絮舜有所案驗，舜私歸其家曰：「五日京兆耳，安能復案事！」敞聞舜語，即部吏收舜繫獄，晝夜驗治，竟致其死事。舜當出死，敞使主簿持教告舜曰：「五日京兆竟何如？冬月已盡，延命乎？」乃棄舜市。會立春，行冤獄使者出，舜家載屍並編敞教，自言使者。使者奏敞賊殺不辜。上欲令敞得自便，即先下敞前坐楊惲奏，免為庶人。敞

詣闕上印綬，便從闕下亡命。數月，京師吏民解馳，枹鼓數起，而翼州部中有大賊，天子思敞功效，使使者即家在所召敞。敞身被重劾，及使者至，妻子家室皆泣，惶懼，而敞獨笑曰：「吾身亡命為民，郡吏當就捕。今使者來，此天子欲用我也。」裝隨使者，詣公車上書曰：「臣前幸得備位列卿，待罪京兆，坐殺掾絮舜。舜本臣敞素所厚吏，數蒙恩貸。以臣有章劾當免，受記考事，便歸臥家，謂臣『五日京兆』。背恩忘義，傷薄欲化。臣竊以舜無狀，枉法以誅之。臣敞賊殺不辜，鞫獄故不直，雖伏明法，死無所恨！」天子引見敞，拜為冀州刺史。敞到部，盜賊屏跡。

3　皇太子柔仁好儒，見上所用多文法吏，以刑繩下，嘗侍燕從容言：「陛下持刑太深，宜用儒生。」帝作色曰：「漢家自有制度，本以霸王道雜之。奈何純任德教，用周政乎！且俗儒不達時宜，好是古非今，使人眩於名實，不知所守，何足委任！」乃歎曰：「亂我家者，太子也！」

臣光曰：王霸無異道。昔三代之隆，禮樂、征伐自天子出，則謂之王。天子微弱不能治諸侯，諸侯有能率其與國同討不庭以尊王室者，則謂之霸。其所以行之也，皆本仁祖義，任賢使能，賞善罰惡，禁暴誅亂。顧名位有尊卑，德澤有深淺，功業有鉅細，政令有廣狹耳，非若白黑、甘苦之相反也。漢之所以不能復三代之治者，由人主之不為，非先王之道不可復行於後世也。夫儒有君子，有小人。彼俗儒者，誠不足與為治也，獨不可求真儒而用之乎？稷、契、皋陶、伯益、伊尹、周公、孔子，皆大儒也，使漢得而用之，功烈豈若是而止邪！孝宣謂太子懦而不立，闇於治體，必亂我家，則可矣；乃曰王道不可行，儒者不可用，豈不過甚矣哉！殆非所以訓示子孫，垂法將來者也。

4　淮陽憲王好法律，聰達有材；王母張婕妤尤幸。上由是疏太子而愛淮陽憲王，數嗟歎憲王曰：「真我子也！」常有意欲立憲王，然用太子起於微細，上少依倚許氏，及即位而許后以殺死，故弗忍也。久之，上拜韋玄成為淮陽中尉，以玄成嘗讓爵于兄，欲以感諭憲王。由是太子遂安。

5　匈奴呼韓邪單于之敗也，左伊秩訾王為呼韓邪計，勸令稱臣入朝事漢，從漢求助，如此，匈奴乃定。呼韓邪問諸大臣，皆曰：「不可。匈奴之俗，本上氣力而下服役，以馬上戰鬥為國，故有威名於百蠻。戰死，壯士所有也。今兄弟爭國，不在兄則在弟，雖死猶有威名，子孫常長諸國。漢雖強，猶不能兼併匈奴。奈何亂先古之制，臣事於漢，卑辱先單于，為諸國所笑！雖如是而安，何以復長百蠻！」左伊秩訾曰：「不然，強弱有時。今漢方盛，烏孫城郭諸國皆為臣妾。自且鞮侯單于以來，匈奴日削，不能取復，雖

屈強於此，未嘗一日安也。今事漢則安存，不事則危亡，計何以過此！」諸大人相難久之，呼韓邪從其計，引眾南近塞，遣子右賢王銖婁渠堂入侍。郅支單于亦遣子右大將駒于利受入侍。

6　二月，丁巳，樂成敬侯許延壽薨。

7　夏，四月，黃龍見新豐。

8　丙申，太上皇廟火；甲辰，孝文廟火；上素服五日。

9　烏孫狂王復尚楚主解憂，生一男鴟靡，不與主和，又暴惡失眾。漢使衛司馬魏和意、副侯任昌至烏孫。公主言：「狂王為烏孫所患苦，易誅也。」遂謀置酒，使士拔劍擊之。劍旁下，狂王傷，上馬馳去。其子細沈瘦會兵圍和意、昌及公主於赤谷城。數月，都護鄭吉發諸國兵救之，乃解去。漢遣中郎將張遵持醫藥治狂王，賜金帛。因收和意、昌系瑣，從尉犁檻車至長安，斬之。

初，肥王翁歸靡胡婦子烏就屠，狂王傷時，驚，與諸翎侯俱去，居北山中，揚言母家匈奴兵來，故眾歸之。後遂襲殺狂王，自立為昆彌。是歲，漢遣破羌將軍辛武賢將兵萬五千人至敦煌，通渠積穀，欲以討之。

初，楚主侍者馮嫽，能史書，習事，嘗持漢節為公主使，城郭諸國敬信之，號曰馮夫人，為烏孫右大將妻。右大將與烏就屠相愛，都護鄭吉使馮夫人說烏就屠，以漢兵方出，必見滅，不如降。烏就屠恐，曰：「願得小號以自處！」帝征馮夫人，自問狀。遣謁者竺次、期門甘延壽為副，送馮夫人。馮夫人錦車持節，詔烏就屠詣長羅侯赤谷城，立元貴靡為大昆彌，烏就屠為小昆彌，皆賜印綬。破羌將軍不出塞，還。後烏就屠不盡歸諸翎侯民眾，漢復遣長羅侯將三校屯赤谷，因為分別其人民地界，大昆彌戶六萬餘，小昆彌戶四萬餘。然眾心皆附小昆彌。

甘露二年（己巳，公元前五二年）

1　春，正月，立皇子囂為定陶王。

2　詔赦天下，減民算三十。

3　珠崖郡反。夏，四月，遣護軍都尉張祿將兵擊之。

4　杜延年以老病免。五月，己丑，廷尉于定國為御史大夫。

5　秋，九月，立皇子宇為東平王。

6　冬，十二月，上行幸萯陽宮、屬玉觀。

7　是歲，營平壯武侯趙充國薨。先是，充國以老乞骸骨，賜安車、駟馬、黃金，罷就第。朝廷每有四夷大議，常與參兵謀、問籌策焉。

8　匈奴呼韓邪單于款五原塞，原奉國珍，朝三年正月。詔有司議其儀。丞相、御史曰：「聖王之制，先京師而後諸夏，先諸夏而後夷狄。匈奴單于朝賀，其禮儀宜如諸侯王，位次在下。」太子太傅蕭望之以為：「單于非正朔所加，故稱敵國，宜待以不臣之禮，位在諸侯王上。外夷稽首稱藩，中國讓而不臣，此則羈縻之誼，謙亨之福也。《書》曰：『戎狄荒服，』言其來服荒忽亡常。如使匈奴後嗣卒有鳥竄鼠伏，闕於朝享，不為畔臣，萬世之長策也。」天子采之，下詔曰：「匈奴單于稱北蕃，朝正朔。朕之不德，不能弘覆。其以客禮待之，令單于位在諸侯王上，贊謁稱臣而不名。」

荀悅論曰：《春秋》之義，王者無外，欲一於天下也。戎狄道理遼遠，人跡介絕，故正朔不及，禮教不加，非尊之也，其勢然也。《詩》云：「自彼氐、羌，莫敢不來王。」故要、荒之君必奉王貢。若不供職，則有辭讓號令加焉，非敵國之謂也。望之欲待以不臣之禮，加之王公之上，僭度失序，以亂天常，非禮也！若以權時之宜，則異論矣。

9　詔遣車騎都尉韓昌迎單于，發所過七郡二千騎為陳道上。

甘露三年（庚午，公元前五一年）

1　春，正月，上行幸甘泉，郊泰畤。

2　匈奴呼韓邪單于來朝，贊謁稱藩臣而不名。賜以冠帶、衣裳，黃金璽、盭綬，玉具劍、佩刀，弓一張，矢四發，棨戟十，安車一乘，鞍勒一具，馬十五匹，黃金二十斤，錢二

十萬，衣被七十七襲，錦繡、綺穀、雜帛八千匹，絮六千斤。禮畢，使使者道單于先行宿長平。上自甘泉宿池陽宮。上登長平阪，詔單于毋謁，其左右當戶群臣皆得列觀，及諸蠻夷君長、王、侯數萬，咸迎於渭橋下，夾道陳。上登渭橋，咸稱萬歲。單于就邸長安。置酒建章宮，饗賜單于，觀以珍寶。二月，遣單于歸國。單于自請「願留居幕南光祿塞下；有急，保漢受降城。」漢遣長樂衛尉、高昌侯董忠、車騎都尉韓昌將騎萬六千，又發邊郡士馬以千數，送單于出朔方雞鹿塞。詔忠等留衛單于，助誅不服，又轉邊谷米糒，前後三萬四千斛，給贍其食。先是，自烏孫以西至安息諸國近匈奴者，皆畏匈奴而輕漢，及呼韓邪單于朝漢後，咸尊漢矣。

上以戎狄賓服，思股肱之美，乃圖畫其人於麒麟閣，法其容貌，署其官爵、姓名。唯霍光不名，曰「大司馬、大將軍、博陸候，姓霍氏」。其次張安世、韓增、趙充國、魏相、丙吉、杜延年、劉德、梁丘賀、蕭望之、蘇武。凡十一人，皆有功德，知名當世，是以表而揚之，明著中興輔佐，列於方叔、召虎、仲山甫焉。

3　鳳皇集新蔡。

4　三月，己巳、建成安侯黃霸薨。五月，甲午，于定國為丞相，封西平侯。太僕沛郡陳萬年為御史大夫。

5　詔諸儒講五經同異，蕭望之等平奏其議，上帝稱制臨決焉。乃立梁丘《易》、大、小夏侯《尚書》、《穀梁春秋》博士。

6　烏孫大昆彌元貴靡及鴟靡皆病死。公主上書言：「年老土思，願得歸骸骨，葬漢地！」天子閔而迎之。冬，至京師，待之一如公主之制。後二歲卒。

7　元貴靡子星靡代為大昆彌，弱。馮夫人上書：「願使烏孫，鎮撫星靡。」漢遣之。都護韓宣奏烏孫大吏大祿、大監皆可賜以金印紫綬，以尊輔大昆彌。漢許之。其後段會宗為都護，乃招還亡叛，安定之。星靡死，子雌栗靡代立。

8　皇太子所幸司馬良娣病，且死，謂太子曰：「妾死非天命，乃諸娣妾、良人更祝詛殺我。」太子以為然。及死，太子悲恚發病，忽忽不樂。帝乃令皇后擇後宮家人子可以娛侍太子者，得元城王政君，送太子宮。政君，故繡衣御史賀之孫女也，見於丙殿。壹幸，有身。是歲，生成帝於甲館畫堂，為世縗皇孫。帝愛之，自名曰驁，字大孫，常置左右。

甘露四年（辛未，公元前五零年）

1　夏，廣川王海陽坐禽獸行、賊殺不辜，廢，徙房陵。

2　冬，十月，丁卯，未央宮宣室閣火。

3　是歲，徙定陶王囂為楚王。

4　匈奴呼韓邪、郅支兩單于俱遣使朝獻，漢待呼韓邪使有加焉。

黃龍元年（壬申，公元前四九年）

1　春，正月，上行幸甘泉，郊泰畤。

2　匈奴呼韓邪單于來朝；二月，歸國。始，郅支單于以為呼韓邪兵弱，降漢，不能復自還，即引其眾西，欲攻定右地。又屠耆單于小弟本侍呼韓邪，亦亡之右地，收兩兄餘兵，得數千人，自立為伊利目單于；道逢郅支，合戰，郅支殺之，併其兵五萬餘人。郅支聞漢出兵谷助呼韓邪，即遂留居右地；自度力不能定匈奴，乃益西，近烏孫，欲與並力，遣使見小昆彌烏就屠。烏就屠殺其使，發八千騎迎郅支。郅支覺其謀，勒兵逢擊烏孫，破之；因北擊烏揭、堅昆、丁令、並三國。數遣兵擊烏孫，常勝之。堅昆東去單于庭七千里，南去車師五千里，郅支留都之。

3　三月，有星孛於王良、閣道，入紫微宮。

4　帝寢疾，選大臣可屬者，引外屬侍中樂陵侯史高、太子太傅蕭望之、少傅周堪至禁中，拜高為大司馬、車騎將軍，望之為前將軍、光祿勳，堪為光祿大夫，皆受遺詔輔政，領尚書事。冬，十二月，甲戌，帝崩於未央宮。

班固贊曰：孝宣之治，信賞必罰，綜核名實。政事、文學、法理之士，鹹精其能。至於技巧、工匠、器械，自元、成間鮮能及之。亦足以知吏稱其職，民安其業也。遭值匈奴乖亂，推亡固存，信威北夷，單于慕義，稽首稱藩。功光祖宗，業垂後嗣，可謂中興，侔德殷宗、周宣矣！

5　癸巳，太子即皇帝位，謁高廟，尊皇太后曰太皇太后，皇后曰皇太后。

此北宋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